

证券代码：872447 证券简称：新诚氏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市新诚氏通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17 日 9:30~15:00。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9 月 1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

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公司为了回报股东，与广大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9.809 元（含税），共派发 11,447,103.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9 月 16 日 8:3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人：秦昊 联系地址：苏州市高新区鹿山路 369 号国家环保产业园 18 栋 联系电话：0512-68244689 传真：0512-68244683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交通费和食宿费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代理人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市新诚氏通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苏州市新诚氏通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市新诚氏通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6 日